

上杭县溪口镇人民政府文件

溪政〔2022〕18号

上杭县溪口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溪口镇进一步促进居民就地就近就业 暨服务企业招工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委会、镇直有关单位：

经镇研究同意，现将《溪口镇进一步促进居民就地就近就业暨服务企业招工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上杭县溪口镇人民政府

2022年5月9日

溪口镇进一步促进城乡居民就地就近就业 暨服务企业招工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上杭县实行招工与招商并重进一步促进城乡居民就地就近就业暨服务企业招工实施方案〉的通知》（杭政办规〔2022〕6号）精神，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进一步壮大我县产业工人队伍，为实施“三三三”产业战略提供用工保障，满足我县工业企业对产业工人的需求，切实解决企业招工难问题，大力促进我镇富余劳动力以及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就地就近就业，促进我县工业经济健康快速发展，现就进一步做好服务企业招工工作提出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

按县人社局统一部署，帮助缺工企业招聘员工，缓解企业缺工问题，保障企业正常生产。完成县对我镇下达的80个用工目标。

二、工作措施

（一）提高站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就业是民生之本，是家庭获取收入的主要来源。做好就业工作是实现“六稳”“六保”的关键，各村、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抓就业服务企业招工工作的重要意义，各村挂村领导、村书记要亲自安排部署抓就业服务企业用工工作，统筹安排包村干部、村两委干部划片动员居民留在本地就近就业，帮

助本地企业解决用工紧缺问题。（责任单位:各村、各包村工作队）

（二）摸清底数，全面建立人力资源数据库。各村要结合疫情防控等工作，通过进村入户或电话访问方式，全面摸清各片区村民就业基本情况，逐级建立村民就业台账，实行动态调整，长期建账，常态更新，确保及时掌握本村县内外务工人员就业信息，将村民就业台账（三个表）每月报送至劳保所。劳保所每月根据县下发的企业用工需求，及时转发招聘信息。各村根据招聘信息精准动员符合条件人员参加应聘。（责任单位:各村、劳保所）

（三）深化宣传，积极转变群众就业观念。各村、宣传办积极主动宣传“上杭就是好地方 就业何须去远方”、“家乡就业好 能顾老和小”的理念。向群众尤其是外出务工人员宣传上杭近年来经济社会取得的显著成绩和巨大变化，宣传县内企业发展势头强劲；县内就业整体薪酬待遇水平提高，在本地就业既能照顾家庭，减少留守儿童和空巢老人，又能节约外出务工的成本，实现经济收入与家庭兼顾两不误。劳保所、宣传办、各村要充分利用“上杭县溪口镇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政府网站等渠道，主动宣传典型案例。（责任单位:各村、劳保所、宣传办）

（四）政策助推，吸引更多劳动者入企就业。各村应积极宣传以下政策：一是落实“以工引工”政策，吸引更多劳动者入企就业。对推介到县工业园区、蛟洋工业区、白砂新材料科创谷或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

，县将奖励推介单位或个人(含园区老员工)500元/人，所需资金从县就业专项资金中支付。对当年新组织10人以上到我县园区企业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村，给予500元/人奖励，所需资金列入县财政预算。**二是实施引进紧缺专业技能人才奖补**，对化工、新材料等专业全日制院校毕业生到我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就业，签订3年以上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实现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按月给予补贴，期限为3年。其中，中职毕业生200元/月，高职毕业生300元/月，普通本科毕业生500元/月，所需资金列入县财政预算。**三是实施鼓励企业“走出去”招聘奖励政策**，对企业参加当地政府部门或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组织的赴外地招聘、引才、就业创业项目推介活动的，给予一次性补助，赴省外的给予5000元/家、赴市外省内的给予2000元/家，所需资金从县就业专项资金中支付。**四是设立顶岗实习生活补助**，支持职业院校在我县主导产业相关企业设立毕业生顶岗实习制度，将毕业生输送到我县企业顶岗实习，按顶岗实习满3个月每人5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生活补助，所需资金列入县财政预算。**(责任单位:各村)**

以上奖励措施或补助与省、市、县奖励措施或补助有不一致或重叠的，按照就高、从优且不重复原则执行。

(五) 强化保障，进一步压紧压实责任。一是**落实责任**。各村要落实属地责任，结合本方案，进一步落实落细，细化工作措施，传导工作压力，落实工作责任。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协作配合和服务指导，形成工

作合力。二是**绩效考评**。招工工作列入镇对村年度绩效考评。劳保所将下达年度招工任务，对各村任务完成情况、政策宣传、工作成效方面进行考评。

（六）工作计划。5月：结合我镇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6月-7月：1. 进一步摸清底数，全面建立人力资源数据库。2. 全面摸排我镇大中专毕业生名单，精准投递一份我县用工信息表到其手中。3. 对大中专毕业(含未就业往届毕业生)家属走访一遍，宣传我县就业政策和企业、岗位信息。4. 出2期用工信息宣传。5. 拍摄一期视频宣传；8月-9月：1. 进一步跟踪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情况；再次推送我县就业岗位信息。2. 团委组织一次针对青年群众的就近就业宣传活动。3. 完善致外出务工人员的一封信，并在公众号等媒介进行宣传。4. 出2期用工信息宣传；10月-11月：1. 组织一次分析研判会议，对任务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措施进行研究。2. 对已经在我县务工的人员进行回访。同时宣传“以工招工”政策，形成“一带多”的良好氛围。3. 对返乡就业典型事例进行宣传报道。4. 利用中秋国庆外出务工人员返乡的契机，组织一次集中宣传活动；12月：1. 进行最后冲刺。2. 对招工工作进行盘点，总结、查缺补漏，迎接上级考评检查。

附件：2022年溪口镇各村招工任务分解表

附件

2022年溪口镇各村招工任务分解表

序号	村别	现有人口数	任务数
1	大厚	2146	13
2	大洋坝	1956	12
3	大连	747	5
4	大丰	1760	11
5	当丰	765	5
6	锦坊	1161	7
7	陈屋	869	5
8	双华	876	5
9	三溪	752	5
10	云山	407	3
11	石铭	1474	9
合计	全镇	12913	80

溪口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年5月9日印发